

# 关于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增加 A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

根据《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为满足基金投资者的需求，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投资途径，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对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A 类基金份额类别，同时更新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并对《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类情况：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两类份额。在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类实施后，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合并投资运作，并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新增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5051），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原有基金份额全部自动划归为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6739），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申购费，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规则以及费率结构均保持不变。

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

### （一）基金费率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
基金简称	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FOF）A	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FOF）C
基金代码	025051	016739
管理费率(年费率)	0.30%	0.30%

托管费率(年费率)	0.10%	0.10%
销售服务费率(年费率)	0%	0.28%

## (二) 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率

### 1、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少笔申购，A类基金份额适用费率按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 (M, 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M<200 万元	0.60%
200 万元≤M<500 万元	0.50%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单笔 1000 元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 0。

### 2、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 6 个月的“锁定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方可申请赎回。

## (三)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投

投资者可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办理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以及定投业务，并将自首笔 A 类基金份额申购份额的锁定到期日的下一工作日起开始办理相应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如未来开通相关业务，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与该类份额首笔申购当日的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一致。

## (四)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二、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公司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就本基金增设 A 类基金份额、更新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等事项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附件《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前后文对照表》、《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前后文对照表》。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http://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d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更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http://www.js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0 日

附件：《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部分释义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46、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46、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该基金其他份额（如有）或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54、基金份额净值：指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基金份额总数	54、基金份额净值：针对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指计算日某一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总数
	55、基金资产估值：指计算评估基金资产和负债的价值，以确定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的过程	55、基金资产估值：指计算评估基金资产和负债的价值，以确定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过程
	无	<b>64、基金份额类别：</b> 指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合并投资运作，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b>A类基金份额：</b> 指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b>C类基金份额：</b> 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
	64、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65、销售服务费：指从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九、基金份额类别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为本基金增设新的基金份额类别并设置相应费率、减少或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九、基金份额类别 <b>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并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b> <b>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合并投资运作，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b> <b>投资人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相关公告中列明。</b>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为本基金增设新的基金份额类别并设置相应费率、减少或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

		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 <b>针对某类基金份额</b> 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四、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四、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七、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T+1日内计算，并在T+2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相关公告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赎回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  4、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6、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示。……	七、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b>均</b> 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T日的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在T+1日内计算，并在T+2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本基金的 <b>A类基金份额</b> 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相关公告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 <b>该类基金份额</b> 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 <b>该类基金份额</b> 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赎回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  4、本基金 <b>A类基金份额</b> 的申购费用由 <b>申购A类基金份额</b> 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b>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b>  6、本基金 <b>A类基金份额</b> 的申购费率、 <b>A类基金份额</b> 和 <b>C类基金份额</b> 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

		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示。……
	十、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十、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 <b>该类</b> 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十一、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	十一、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于重新开放日，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 <b>各类基金份额的</b> 基金份额净值。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 <b>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b> 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介 .....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u>中外合资</u>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介 .....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u>外商投资、非独资</u> ）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 <u>同一类别的</u>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 估值	五、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估值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后1个工作日内对该估值日的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照规定	五、估值程序 1、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 <b>该类</b> 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估值日 <b>该类</b> 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u>均</u> 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后1个工作日内对该估值日的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照

	<p>对外公布。</p> <p><b>六、估值错误的处理</b>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应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b>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b> (2) 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p>	<p>规定对外公布。</p> <p><b>六、估值错误的处理</b>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b>当任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错误。</b> 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应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b>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b> (2) 错误偏差达到<b>该类</b>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b>该类</b>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p>
<b>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 收</b>	<p><b>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b></p> <p><b>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b> 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8%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math display="block">H = E \times 0.28\% \div \text{当年天数}</math> H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p>	<p><b>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b></p> <p><b>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b> <b>本基金 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8%,</b> 按前一日<b>C类</b>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8%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math display="block">H = E \times 0.28\% \div \text{当年天数}</math> H为<b>C类基金份额</b>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b>C类基金份额</b>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p>
<b>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b>	<p><b>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b></p> <p><b>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b></p> <p><b>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b></p> <p><b>4、本基金每一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b></p>	<p><b>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b></p> <p><b>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b>相应类别的</b>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b></p> <p><b>3、基金收益分配后<b>各类</b>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b>各类</b>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b>该类</b>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b></p> <p><b>4、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基金</b></p>

		<p><b>管理人可对各类别基金份额分别制定收益分配方案。</b>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 <b>相应类别的</b> 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业务规则》执行。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包括： （四）基金净值信息 .....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七）临时报告 16、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包括： （四）基金净值信息 .....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 <b>各类基金份额</b> 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 <b>各类基金份额</b> 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七）临时报告 16、 <b>某类</b> 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 <b>该类</b> 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 <b>各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比例确定剩余财产在各类基金份额中的分配比例，并在各类基金份额可分配的剩余财产范围内按各类别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该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对基金财产清算后本类别基金份额的剩余资产具有同等的分配权。</b>

注：“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章节涉及上述内容的一并修改。

附件：《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前  
后文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 基金管理人(也可称资产管理人) .....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b>中外合资</b> ）	(一) 基金管理人(也可称资产管理人) .....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b>外商投资、非独资</b> ）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七)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七)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四、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查	(一)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一)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等投资所需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估值和会计核算	(一)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 .....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估值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复核程序 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后 1 个工作日内对该估值日的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外公布。	(一)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1.基金资产净值 ..... <b>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 <b>该类</b> 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估值日 <b>该类</b> 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b>均</b> 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归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复核程序 基金管理人应每个估值日后 1 个工作日内对该估值日的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估值后， <b>将各类</b> 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外公布。